

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本部门职责情况

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审理北京市朝阳区、通州区、顺义区、怀柔区、平谷区、密云区六个区内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商事、行政第一审案件及上述区人民法院的上诉案件和同级检察机关提出的抗诉案件；受理不服辖区内基层人民法院和本院生效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申请再审案件，对其中确有错误并已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提审或指令下级人民法院再审；监督指导辖区内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依法决定国家赔偿；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等。

（二）机构设置情况

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单位内设机构 21 个。设有立案庭、刑事审判第一庭、刑事审判第二庭、未成年人案件综合审判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三庭、民事审判第四庭、民事审判第六庭、行政审判庭（赔偿办公室）、审判监督庭、申诉审查庭、执行局（执行一庭、执行二庭、执行三庭），分别负责立案审查，审理刑事、民事、商事、行政一审、二审和审判监督案件，执行本院作为一审法院做出的生效法律文书及法律规定应当由本院执行的其他生效法律文书。设有政治部（干部处、组宣处、综合处）、办公室、研究室、审判管理办公室、诉讼服务办公室、督察室、机关纪委、法警支队，分别负责队伍建设、行政办公、调查研究、审判管理、诉讼服务、纪检监察、警务保障等事务。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 44420.26 万元，比上年增加 3315.34 万元，增长 8.07%。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4420.26 万元，比上年增加 3315.34 万元，增长 8.07%。

1. 财政拨款收入 44418.96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99.99%。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4418.96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99.9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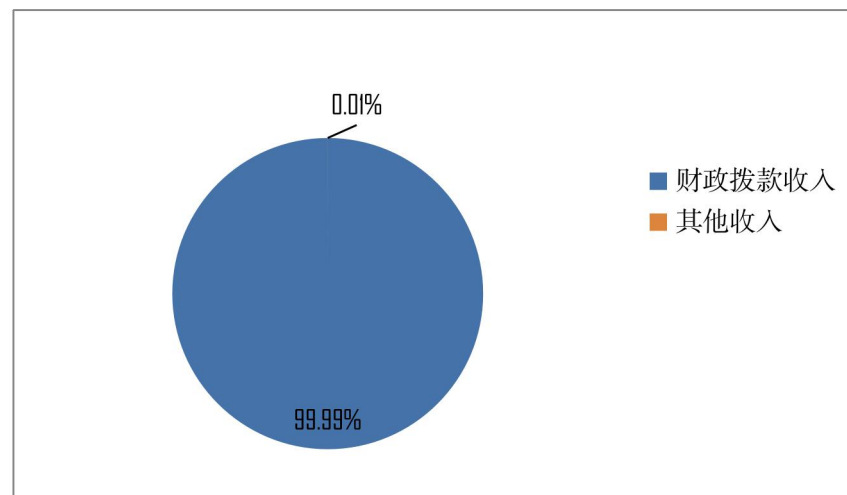
3.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4.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6. 其他收入 1.3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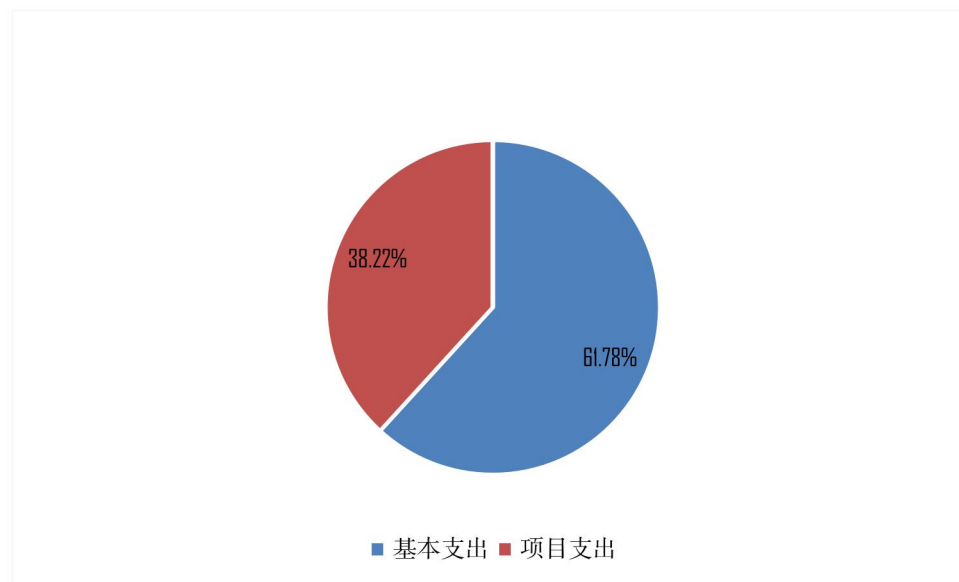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4042.84 万元，比上年增加 3426.09 万元，增长 8.44%，其中：基本支出 27211.69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61.78%；项目支出 16831.15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38.2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图 2：支出决算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4418.96 万元，比上年增长 3315.54 万元，增长 8.07%。主要原因：根据年度工作任务安排，本年度新增相关科技信息化项目，相应收入和支出均有所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4041.5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公共安全支出” 40272.74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91.44%；“教育支出” 35.31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4.07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4.76%；“卫生健康支出” 1581.93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3.59%；“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8.00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04%；“其他支出” 39.49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09%。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公共安全支出” 2025 年度年初预算 38166.44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40272.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52%。

其中：

“法院” 2025 年度年初预算 38166.44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40272.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52%。主要原因：一是由于年度内实有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长；二是根据年度项目实际进展，增加相关科技信息化项目进度款。

2、“教育支出” 2025 年度年初预算 35.92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35.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0%。其中：

“进修及培训” 2025 年度年初预算 35.92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35.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0%。主要原因：厉行勤俭节约，减少教育培训费用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966.24 万元，2025 年度决算支出数 2094.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50%。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946.24 万元，2025 年度决算支出数 2094.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60%。主要原因：一是由于年度内实有人员增加，相应养老保险缴费及职业年金缴费增加；二是本年保险缴费基数调整，相关经费略有增加。

“抚恤” 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支出数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 %。主要原因：本年度无

牺牲病故人员。

4、“卫生健康支出”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797.42 万元,2025 年度决算支出数 1581.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01%。

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797.42 万元,2025 年度决算支出数 1581.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01%。

主要原因是: 年度内行政事业单位医疗缴费支出较年初预计规模减少。

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 2025 年度决算支出数 18.00 万元。主要原因是: 根据工作需要, 年度内新增相关项目支出。

6、“其他支出” 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 2025 年度决算支出数 39.49 万元。主要原因是: 根据工作需要, 年度内新增相关项目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无此项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5 年度无此项支出。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27211.69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 万元,

(1) 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

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64.46 万元，比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151.14 万元减少 86.68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与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全市法院财物统一管理后，因公出国（境）费用统一安排在市高级法院本级，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 公务接待费。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9 万元减少 9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活动。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5 年度决算数 64.46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142.14 万元减少 77.6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无更新购置公务用车，2025 年度购置（更新）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64.46 万元，主要原因：我院由专人进行车辆管理，按照相关要求，严格车辆派遣手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有所减少。2025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64 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合计 3393.7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9.70 万元，减少原因：厉行勤俭节约，公用经费支出较上年有所减少。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792.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96.2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696.0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00.9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6.9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30.5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4.54%。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12 月 31 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共有车辆 64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1 台（套）。

五、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 “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4. 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及其他费用。
5.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7.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8.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9.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反映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支出。

10.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6.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其他制造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制造业方面的支出。

17.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见附件）